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

关于开展“阅读经典—书香湖南”红十字博爱书屋公益认捐活动的倡议

社会各界爱心单位及个人：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全民阅读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湖南省委宣传部《关于促进“书香湖南”全民阅读工作的意见》有关精神，掀起全民阅读氛围，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为此，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决定在全省开展“阅读经典—书香湖南”红十字博爱书屋公益认捐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倡议如下：

一、活动主题

“阅读经典—书香湖南”

二、捐助对象

全省有受赠需求的中小学校，特别是边远困难地区学校和乡村阅览室、社区阅览室等。

三、捐赠内容

1、红十字博爱书屋。每个书屋配备1500本左右图书。农家书屋涵盖了文学艺术、社会科学、生活百科、农业技术、法律法规类等；中小学校书屋涵盖了《中小学图书室推荐用书选编》的图书，包括爱国、科普、童话故事、少儿读物、励志、

名人传记等基础教育必备图书（3万元/个书屋）。

2、爱心图书。爱心图书包括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名师精读版系列图书，图书一套十本（198元/套）。

四、组织实施

1、“阅读经典—书香湖南”红十字博爱书屋公益认捐活动，采取动员社会爱心力量捐款认购的方式进行。社会各界认捐的书屋和爱心图书，采取爱心单位定向捐赠或主办单位统一指定方式，发放给有需求的中小学校，乡村、社区等。

2、爱心捐款统一汇入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公益账户，爱心企业及个人按相关规定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3、确认捐赠的单位或个人按要求填写《认捐确认书》，活动过程中，将适时举行捐赠仪式，邀请捐赠单位和个人代表参加，对认捐活动中涌现出的爱心集体和个人，将举行专场捐赠仪式，颁发荣誉牌匾和证书。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朝阳、贾丽、卢冬梅

电　话：0731-82584583　19373123660

附件：1、认捐确认书

2、爱心图书目录

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

2023年8月18日

附件 1

“阅读经典—书香湖南”公益认捐确认书

<table>
<tr><td>爱心单位</td><td colspan="3"></td><td>联系人</td><td></td></tr>
<tr><td>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d>电话</td><td></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捐赠内容</td><td>爱心图书
(198 元/套)</td><td colspan="2">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名师精读版（每套 10 本）</td><td colspan="2">□ 50 套 □ 100 套
□ 200 套 □ 其他 套</td></tr>
<tr><td>爱心书屋
(3 万元/个)</td><td colspan="2">中小学图书馆(室)推荐图书 1500 本左右</td><td colspan="2">□ 1 个 □ 2 个
□ 3 个 □ 其他 个</td></tr>
<tr><td>合计金额</td><td colspan="5">人民币（大写）：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小写）：</td></tr>
<tr><td>受赠选择</td><td colspan="2">□ 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指定</td><td colspan="3">□ 爱心单位指定</td></tr>
<tr><td rowspan="2">指定学校</td><td>名称</td><td colspan="2"></td><td>地址</td><td></td></tr>
<tr><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4">转款时请注明“书香湖南”项目
拒绝个人收款、不开票收款行为</td><td rowspan="2">爱心单位（个人）盖章
签字：</td></tr>
<tr><td colspan="4">收款户名：湖南省红十字基金会
开户行：交通银行长沙府中支行
账号：4311 0388 8013 0007 6113 2</td></tr>
</table>

说明：1、请填写此表，在选定“□”打“√”； 2、请在填写捐赠确认书后三日内转款至指定账户； 3、认捐确认书由爱心单位（个人）认真填写，并加盖公章 ；4、联系：卢冬梅 0731-82584583 19896232032（微信） 邮箱:625103389@qq.com

附件 2

“阅读经典—书香湖南”项目图书目录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读·名师精读版）

序号	名师精读版	作者
1	《爱的教育》	（意）埃迪蒙托·德·亚米契斯
2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奥斯特洛夫斯基
3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美）海伦·凯勒
4	《格林童话》	（德）格林兄弟
5	《三国演义》	（中）罗贯中
6	《西游记》	（中）吴承恩
7	《水浒传》	（中）施耐庵
8	《红楼梦》	（中）曹雪芹
9	《史记故事》	（西汉）司马迁
10	《稻草人》	（中）叶圣陶

“阅读经典—书香湖南”红十字博爱书屋公益认捐活动回馈说明

一、认捐书屋 3 个及以上：

1、捐赠单位（协办冠名）指定捐赠学校，将在受赠学校举行捐赠仪式。

2、捐赠单位领导出席捐赠仪式现场并在主席台就坐发言。

3、以爱心单位命名在校园建“红十字博爱书屋”。

4、对捐赠单位在有关媒体予以报道并公示表彰。

5、邀请捐赠单位参加总结表彰活动并颁发荣誉证书、奖牌。

二、认捐书屋 2 个及以上：

1、捐赠单位指定捐赠学校，将在受赠学校举行捐赠仪式。

2、捐赠单位领导出席捐赠仪式现场并在主席台就坐发言。

3、以爱心单位命名在校园建“红十字博爱书屋”。

4、对捐赠单位在有关媒体予以报道并公示表彰。

5、邀请捐赠单位参加总结表彰活动并颁发荣誉证书、奖牌。

三、认捐书屋 1 个及以上：

1、捐赠单位指定捐赠学校，将在受赠学校举行捐赠仪式。

2、捐赠单位领导出席捐赠仪式现场并在主席台就坐发言。

3、以爱心单位命名在校园建“红十字博爱书屋”。

4、对捐赠单位在有关媒体予以报道并公示表彰。

5、邀请捐赠单位参加总结表彰活动并颁发荣誉证书。

四、认捐 50 套爱心图书及以上：

1、对捐赠单位在有关媒体予以报道并公示表彰。

2、以爱心单位命名在校园建“红十字博爱图书角”。

3、对捐赠单位颁发荣誉证书。